

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文件

宝水务〔2025〕20号

关于开展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 综合整治工程竣工验收的报告

上海市水务局：

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综合整治工程经《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报告批复意见的函》（沪水务〔2022〕918号）文件批复实施。我局按规范的建设程序已组织完成工程项目的实施，并于2024年11月8日通过完工验收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工程概况

1.工程名称：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综合整治工程

2.工程地点：宝山区庙行镇

3.工程规模

初设批复工程量：河道整治2912米，疏浚土方51915.67立

方米，开挖土方 6538.51 立方米，新（改）建护岸 1963.20 米、防汛通道 12209.34 平方米、桥梁 3 座，布置曝气设备 6 台，种植绿化 19624.25 平方米（陆域绿化 10904.94 平方米、斜坡绿化 8719.31 平方米）等。

实际完成工程量：河道整治 2912 米，疏浚土方 50813 立方米，开挖土方 6530 立方米，新（改）建护岸 1704.50 米、防汛通道 11461.40 平方米、桥梁 3 座，布置曝气设备 6 台，种植绿化 19606.89 平方米（陆域绿化 11275 平方米、斜坡绿化 8331.89 平方米）等。

4.批复文件

沪水务〔2022〕918 号文《上海市水务局关于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可行性研究（含初步设计）报告批复意见的函》

沪水务〔2022〕1030 号文《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2 年度第二批河道整治、圩区改造工程等项目计划的通知》

沪水务〔2023〕1077 号文《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3 年度河道整治、圩区改造工程资金计划的通知》

沪水务〔2025〕263 号文《上海市水务局 上海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5 年度第二批河道整治工程等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》

5.参建单位及简要经过

建设单位：上海市宝山区水利管理所

代建单位：上海宝腾工程建设管理有限公司

施工单位：青岛瑞源工程集团有限公司

勘测单位：上海昌发岩土工程勘察技术有限公司
设计单位：上海浦河工程设计有限公司
质监单位：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建设工程安全质量监督管理站
施工监理单位：上海高波工程咨询监理有限公司
财务监理单位：中京华（北京）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招标代理单位：上海宁信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审计单位：中岳华（上海）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
工程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开工，至 2024 年 4 月 28 日完成。

二、全部工程质量鉴定

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综合整治工程完成后，建设单位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自检和实测实量，由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进行评估，并于 2024 年 11 月 8 通过了完工验收，质量核定为合格。

三、结论

宝山区东茭泾（蕰藻浜-区界）河道综合整治工程，已完成了合同的全部工程量，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及有关规范要求，竣工资料齐全。

特此报告。

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
2025 年 12 月 26 日

抄送：市水务局计财处、建管处，市财政局农业处，市水利管理事务中心。
上海市宝山区水务局办公室 2025 年 12 月 26 日印发
